

朱季海著作集

南齊書校議
莊子故言

中華書局

朱季海著作集

南齊書校議
莊子故言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南齊書校議·莊子故言/朱季海撰. —北京:中華書局, 2013. 6

(朱季海著作集)

ISBN 978 - 7 - 101 - 09361 - 2

I. 南… II. 朱… III. ①中國歷史 - 南齊
(479 ~ 502) - 紀傳體②《南齊書》 - 校勘③《莊子》 -
研究 IV. ①K239. 120. 42②B223. 55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3)第 107968 號

責任編輯:李天飛

朱季海著作集

南齊書校議 莊子故言

朱季海 撰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北京市白帆印務有限公司印刷

*

850 × 1168 毫米 1/32 · 11¼ 印張 · 2 插頁 · 280 千字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2013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1 - 3000 冊 定價:48.00 元

ISBN 978 - 7 - 101 - 09361 - 2

出版說明

朱季海先生，名學浩，以字行，一九一六年生，上海浦東三林塘人。幼承家學，熟習國故。方以弱冠，問學於餘杭章太炎先生，參加「國學講習班」。後侍章氏起居，有「千里駒」之譽。章氏逝世，整理先師遺著，教學於「太炎文學院」，並任《制言》半月刊主筆。抗戰勝利後，入南京國史館，旋辭去。新中國成立後，偶兼教職，「文革」起，隱而不出。

朱季海先生學術領域廣泛，自音韻訓詁之學而治文史，博通精微，著作豐富。我們此次編輯出版先生的著作，除收有《楚辭解故》、《莊子故言》、《說苑校理》、《新序校理》、《南齊書校議》、《石濤畫譜校注》等專著外，另將先生已刊、未刊之論文，輯為《初照樓文集》出版。

本冊收入《南齊書校議》、《莊子故言》兩種著作，均係朱先生舊著，今重加審訂校正出版，敬請讀者批評指正。

中華書局編輯部

二〇一三年四月

目 録

南齊書校議

自序	三
南齊書卷一校議	五
南齊書卷二校議	八
南齊書卷三校議	九
南齊書卷四校議	一六
南齊書卷六校議	一九
南齊書卷七校議	二一
南齊書卷八校議	二七
南齊書卷九校議	二九

南齊書卷十校議	三五
南齊書卷十一校議	三七
南齊書卷十二校議	四五
南齊書卷十三校議	四七
南齊書卷十四校議	四九
南齊書卷十五校議	五三
南齊書卷十六校議	五五
南齊書卷十七校議	五七
南齊書卷十八校議	五九
南齊書卷十九校議	六二

南齊書卷二十校議	六七
南齊書卷二十一校議	六九
南齊書卷二十二校議	七一
南齊書卷二十三校議	七四
南齊書卷二十四校議	七九
南齊書卷二十五校議	八一
南齊書卷二十六校議	八四
南齊書卷二十七校議	八八
南齊書卷二十八校議	九三
南齊書卷二十九校議	九八
南齊書卷三十校議	一〇一
南齊書卷三十二校議	一〇五
南齊書卷三十三校議	一〇八
南齊書卷三十四校議	一二五
南齊書卷三十五校議	一二九

南齊書卷三十六校議	一三三
南齊書卷三十七校議	一三四
南齊書卷三十八校議	一三七
南齊書卷三十九校議	一三〇
南齊書卷四十校議	一三三
南齊書卷四十一校議	一三八
南齊書卷四十二校議	一四六
南齊書卷四十三校議	一四九
南齊書卷四十四校議	一五〇
南齊書卷四十五校議	一五三
南齊書卷四十六校議	一五四
南齊書卷四十七校議	一五八
南齊書卷四十八校議	一六一
南齊書卷四十九校議	一六三
南齊書卷五十校議	一六四

莊子故言

南齊書卷五十一校議	一六七
南齊書卷五十二校議	一六九
南齊書卷五十三校議	一七七
南齊書卷五十四校議	一七九
南齊書卷五十五校議	一八三
南齊書卷五十六校議	一八六
南齊書卷五十七校議	一八九
南齊書卷五十八校議	一九五
南齊書卷五十九校議	二〇三
內篇逍遙遊第一	二〇七
齊物論第二	二一九
養生主第三	二三〇
人間世第四	二三三

德充符第五	二四一
大宗師第六	二四五
應帝王第七	二五〇
外篇駢拇第八	二五三
馬蹄第九	二五五
胠篋第十	二五九
在宥第十一	二六五
天地第十二	二六七
天道第十三	二七一
天運第十四	二七三
刻意第十五	二八六
繕性第十六	二八八
秋水第十七	二九〇
至樂第十八	二九四
達生第十九	二九八

山木第二十		三〇三
田子方第二十一		三〇六
知北游第二十二		三〇九
雜篇庚桑楚第二十三		三一三
徐无鬼第二十四		三一三
則陽第二十五		三三八
外物第二十六		三三五

寓言第二十七		三四〇
讓王第二十八		三四二
盜跖第二十九		三四五
說劍第三十		三四八
漁父第三十一		三四九
列禦寇第三十二		三五〇

南齊書校議

自序

中華書局點校二十四史，盛舉也。因循久之，殺青有待，海內悵惋。一旦驟覩《南齊書》問世，歡卞出意外；雖在疴病之中，猶強卧而讀之。尋繹蕭書，兼及校記，始知點勘之勤，有度越治平諸子者矣。此書南豐所校，猶恨未盡，中華本出，輔以校記，幾可取而代之。予因得理董故實，優遊文義，乃有事半功倍之益。時有所見，亦嘗下籤，或校所遺漏，或商量危疑，要在爲讀史考文之助而已。史遷曰「拾遺補藝」；班固曰「函雅故，通古今」，張晏以爲「包含雅訓之故，及古今之語」也，其言遠哉。於時藏書蕩盡，偃息在牀，事比課虛，功慙經遠，愚者一得，未必有當於斯文，亦各言其志云爾。

朱季海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

南齊書卷一校議

發盆口，悉乘商旅船舫。（《本紀第一·高帝上》七頁）

校勘記：「舫」南監本、殿本、局本作「艦」。毛本闕「舫」字（此爲中華書局點校本一九七二年版校勘記，以下省稱「校」）。

校議：季海按百衲本影宋大字本是也。毛氏所據底本，亦出於此，但印有先後，此處闕字，猶未加剌補耳。南監本所據，亦是闕字本，直探下文「自新林至赤岸，大破之，燒其船艦」之文，臆補「艦」字，殿本、局本遂承其譌。其實舫艦自別，觀下文「急開大小桁，撥淮中船舫，悉渡北岸」，可見。《釋名·釋船》曰：「上下重牀曰艦，四方施板以禦矢石，其內如牢檻也。」此謂商旅之船耳，不當云艦（此爲筆者校議，以下省稱「議」）。

別率杜黑蠡急攻壘東。（《本紀第一·高帝上》八頁）

校：「杜黑蠡」《通鑑》作「杜黑騾」。《考異》云：「《宋書》、《南齊書》作「黑蠡」，今從《宋略》。」

議：季海按洪頤煊《諸史考異·魏書下》杜墨騾條：「《劉裕傳》：休範將杜墨騾又攻新亭東廂，昱將顯達率所領至杜姥宅破墨騾軍。頤煊案《宋書·桂陽王休範傳》、《南齊書·高帝紀》

俱作杜黑蠡。」是《魏書》亦作「騾」，與《宋略》合。沈、蕭以黑騾名鄙，故以「黑蠡」字代之耳。裴、魏從質，爲得其實。《通鑑》從裴，是也（洪引《劉裕傳》見子昱《傳》下，《魏書》實作杜墨騾，王氏校勘記不云宋本有異文）。《宋書·自序》：「姚泓聞大軍至，遣僞東平公姚紹……紹又遣長史領軍將軍姚伯子、寧朔將軍安鸞、護軍姚默騾、平遠將軍河東太守唐小方，率衆三萬，屯據九泉。」默騾猶墨騾矣。墨，黑義同，大氏河、朔謂之墨，江南謂之黑，故沈、蕭云杜黑蠡，《魏書》作杜墨騾，姚氏將亦名姚默騾也（默疑亦當爲「墨」）。《宋書·桂陽王休範傳》：「初休範自新林，分遣同黨杜耳、丁文豪、杜墨蠡等，直行朱雀門。」云云，則沈書正作墨蠡矣。

休範既死，典籤許公與詐稱休範在新亭。（《本紀第一·高祖上》九頁）

議：季海按《金樓子·說蕃篇》：「劉休範欲舉兵襲朝廷，密與典籤新蔡人許公與謀之。」《通鑑·宋紀》蒼梧王元徽二年亦書「許公與詐稱桂陽王在新亭」，不云：子顯《齊書》有異，疑北宋本尚不作「與」。

元徽五年後，但書「迎立順帝」，而不書改元，遂令下文「二年」云云，竟無紀元。（《本紀第一·高帝上》十頁）

議：季海按順帝昇明元年丁巳，二年戊午。

甲寅，策相國齊公曰：……秩踰三鉉。（《本紀第一·高帝上》十八頁）

校：「三鉉」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作「三事」。

議：季海按當是南監、毛氏所據同闕此字，南監始臆補「事」字，而諸本承其譌。尋《文選》王仲寶《褚淵碑文》「爰登中鉉」，李注云「《周易》曰：鼎金鉉。鄭玄曰：金鉉，喻明道能舉君之官職也。鄭玄《尚書注》曰：鼎，三公象也」，是三鉉猶三公，改字非是。

其以相國總百辟。（《本紀第一·高帝上》十八頁）

校：「百辟」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作「百揆」。

議：季海按此上即云「相國位總百辟」，疑南監、毛氏所據同闕「辟」字，南監始臆補作「揆」，而諸本從之耳。

壬辰，策命齊王曰：……所以大唐遜位，然興謗歌。（《本紀第一·高帝上》二二頁）

議：季海按：此用《尚書大傳·虞夏傳》「執事還歸二年，譏然，乃作《大唐之歌》」文，注：「譏，猶灼也。《大唐之歌》，美堯之禪也。」（詳陳壽祺輯校本）謗當爲譏，形近而誤也。

南齊書卷二校議

建元元年夏四月……詔曰：諸負釁流徙，普聽還本。（《本紀第二·高祖下》三十三頁）

校：「本」字下各本並有「土」字，張元濟校勘記云「土」字衍。

永明八年……詔放遣隔城虜俘，聽還其本。（《本紀第三·武帝》五十七頁）

校：「其本」各本作「本土」。張元濟校勘記云「其本」二字不譌。

議：季海按百衲本及張元濟二校並是也。《本紀第二·高帝下》：建元二年二月甲午，詔「江西北民避難流徙者，制遣還本」。初無「土」字。各本臆增。